**苏州市姑苏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委员会关于苏州市姑苏区中小学校校外供餐入围服务单位项目的公开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苏州市诚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受苏州市姑苏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委员会根据《省教育厅等七部门关于加强中小学食堂与校外供餐管理的通知》（苏教发函[2024]82号）文件精神委托，就苏州市姑苏区中小学校校外供餐入围服务单位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投标单位参加投标。

**一、招标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苏州市姑苏区中小学校校外供餐入围服务单位

招标编号：SZSCY2025-Q-G-002

**二、招标项目简要说明：** 苏州市姑苏区约31所学校，约2.45万师生集体用餐。

**三、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四、合同履行期限：**自2025年09月01日至2026年08月31日止

**五、投标单位资质要求：**

（一）投标单位应当具备下列一般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投标单位应当具备下列特殊条件

1.投标单位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且主体业态包括餐饮服务经营者和集体用餐配送；

2.配送中心食品处理区面积须满1000㎡且锅灶（大锅灶/炉灶）数量须达到10个以上（含10个）（提供平面图）；

3.送餐过程具备全程热保温的设施（保温效果须达到60℃以上）和能力。（提供设备清单及用途说明）；

4.配送中心配送距离应≤20公里（须提供百度或高德地图配送中心到苏州市杨枝小学校或苏州市三元第三小学校或苏州市湄长小学或苏州市崇道小学校这四所学校中的任意一所学校的实际距离截图）；

5.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未发生过食品安全事故，在食品生产经营活动中，未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处罚金额从重且金额大于2万的行政处罚，且未引起较大负面舆情（提供承诺函）；

6.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及从事食品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担任食品安全管理的人员未受食品安全法处罚（提供承诺函）；

7.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在购买招标文件时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如下材料：

1.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组织结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后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如为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及近期社保证明复印件；

3.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4.投标单位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且主体业态包括餐饮服务经营者和集体用餐配送；

5.配送中心食品处理区面积须满1000㎡且锅灶（大锅灶/炉灶）数量须达到10个以上（含10个）（提供平面图）；

6.送餐过程具备全程热保温的设施（保温效果须达到60℃以上）和能力。（提供设备清单及用途说明）；

7.配送中心配送距离应≤20公里（须提供百度或高德地图配送中心到苏州市杨枝小学校或苏州市三元第三小学校或苏州市湄长小学或苏州市崇道小学校这四所学校中的任意一所学校的实际距离截图）；

8.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未发生过食品安全事故，在食品生产经营活动中，未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处罚金额从重且金额大于2万的行政处罚，且未引起较大负面舆情（提供承诺函）；

9.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及从事食品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担任食品安全管理的人员未受食品安全法处罚（提供承诺函）；

10.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截图；

11.资格预审表（详见附件）。

（四）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招标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采购活动；

2.法人的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投标。

**六、报名时间：**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07月24日16:30时（北京时间），投标单位在报名截止前于上午9:30-11:30时（北京时间），下午13:30-16:30时(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将报名资料及资格预审表现场提交至招标实施机构，进行报名。

**本项目报名费用：人民币1500元，售后不退。**

**七、投标和投标截止时间：**

1.投标时间：2025年08月07日12：30-13：30时(北京时间）

2.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08月07日13：30时(北京时间）

3.开标时间：2025年08月07日13：30时(北京时间）

4.开标地点：苏州市善耕实验小学校（正谊校区）

**投标文件编制份数：一正四副及正本扫描件电子档（U盘单独密封并标注单位名称，随投标文件一并递交）。**

**八、联系方式：**

（一）采购单位：

名称：苏州市姑苏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委员会

地址：苏州市姑苏区平川路510号

联系人：徐老师、姚老师

联系电话：0512-68728216

（二）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苏州市诚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市姑苏区金门路1072号金门国际商业广场6楼(11/12号电梯直达）

联系人：支丽雯、金兰、杨莹、浦沁、张敏

联系电话：0512-69228578

**九、相关事宜：**本公告在苏州市阳光食堂招标公示平台、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官网、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投标网网站官网发布。

**十、采购监管部门：**苏州市姑苏区纪委监委第一派驻纪检监察组

**十一、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特别说明：**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苏州市姑苏区中小学校校外供餐入围服务单位”统一公开招标采购。苏州市姑苏区中小学食堂（校外供餐）招标工作组进行监督指导。

报名单位需在报名截止前将报名资料和资格预审表提交至招标实施机构，以便代理机构安排资格预审。本项目报名费：人民币1500元，售后不退；如资料提供不完整则视为报名不成功。

**附件：**

**资格预审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供应商资格条件、自填信息** | | **预审内容及方式** | **预审情况** |
| 1 | 投标供应商名称 |  | 现场核查营业执照 | 口符合  口不符合 |
| 2 | 法人姓名及联系电话 |  | 现场核查身份证 | 口符合  口不符合 |
| 3 | 固定经营场所地址 |  | 现场核查自有房产证或租赁协议 | 口符合  口不符合 |
| 4 | 配送中心在xx公里内 （注:以配送地点到苏州市杨枝小学校或苏州市三元第三小学校或苏州市湄长小学或苏州市崇道小学校这四所学校中的任意一所学校） |  | 现场测量 | 实测:  公里 |
| 5 | 配送中心xx米内无粉尘、垃圾、虫害等污染源 |  | 现场核查、测量 | 口符合  口不符合 |
| 6 | 配送中心食品处理区面积为xx平方米 |  | 现场测量 | 实测:  平方米 |
| 7 | 锅灶数量为XX个 |  | 现场测量 | 实测:  个 |
| 8 | 办公区面积为xx平方米 |  | 现场测量 | 实测:  平方米 |
| 9 | 固定员工人数为xx人 |  | 现场核查近一个月社保证明（成立不满一年提供任意一个月的）和有效健康证明 | 实际人数:  人 |
| 10 | 自备配送车辆xx辆 |  | 现场核查行驶证、登记证 | 实际车辆：XX辆 |
| 11 | 送餐过程具备全程热保温的设施和能力（完备/较完备/不完备） |  | 现场核查 | 完备/较完备/不完备 |

**注：资格预审表中任意一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将取消该供应商的投标资格**

1.投标供应商如实填写本表格后，按照规定时间及方式递交。如未按上述要求操作，采购人有权拒收本预审表。

2.投标供应商应在现场核查前，按照表格中“预审内容及方式”的规定准备齐全材料（含原件以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在核查现场一次性递交给资格预审工作小组。未按照规定执行的或者核查现场无法提供的，视同“不符合”。

3.本表中所需的相关证书、证件均须在有效期内，否则不予通过资格审查。

4.投标供应商如有疑问应现场提出并协商解决。投标供应商拒绝签字确认的，视为放弃投标。

投标人（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